|  |
| --- |
| 大会秘书处　　　　　 　 　 　 二○二五年三月九日印 |

附件2

报告中有关案例说明

**1.邢某某涉黑案：**2013年至2016年，被告人邢某某积极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多次实施违法犯罪行为；采取暴力、威胁手段，强行索取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伙同他人实施寻衅滋事行为，情节恶劣；非法侵入住宅。我院以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敲诈勒索罪、寻衅滋事罪、非法侵入住宅罪，数罪并罚，判处被告人邢某某有期徒刑十九年，剥夺政治权利一年，并处罚金20万元，同时责令其退赔被害人款项。

**2.晋煤集团总医院原院长李某某、赵某某受贿案：**2011年至2018年，被告人李某某利用担任原晋煤集团总医院（晋城大医院）院长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在项目承揽、药品耗材供应、款项结算等方面谋取利益，非法收受财物285万元。我院以受贿罪判处李某某有期徒刑五年六个月，并处罚金30万元，追缴其违法所得，上缴国库。2018年至2022年，被告人赵某某利用担任原晋煤集团总医院（晋城大医院）院长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在项目承揽、款项结算等方面谋取利益，非法收受财物190万元。我院以受贿罪判处赵某某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并处罚金20万元，追缴其违法所得，上缴国库。

**3.段某某故意伤害案：**2023年8月，被告人段某某与被害人姚某某因耕地纠纷发生争吵。段某某用路边摆放的板凳殴打姚某某被拦下后，又在姚某某胸部推打一下，致姚某某肋骨损伤达轻伤二级。审理中，因段某某拒不认罪，经我院决定被依法执行逮捕，被逮捕后段某某认罪认罚，其家人代其赔偿姚某某并取得谅解。我院以故意伤害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

**4.某安装公司与某煤业公司建工合同纠纷案：**2021年某安装公司为某煤业公司施工生产系统钢结构防腐工程，工程款总计154万余元。因某安装公司工期延误，某煤业公司要求按合同约定每天500元进行扣款。因双方在施工合同中未约定延误工期赔偿限额，我院以投标文件中约定（延误工期赔偿限额为合同价款2%）为准，判决某煤业公司支付某安装公司工程款，并按照投标文件中的赔偿限额进行扣款。

**5.某商贸公司与某物流园区公司、李某合同纠纷执行案：**在执行过程中，被执行人李某名下可供执行财产为其持有的某物流园区公司100%股权，但因股权拍卖评估时间长、费用大，被执行人无能力承担，我院积极引导双方通过议价确定起拍价进行拍卖，最终以1950万元拍卖成功。被执行人李某用上述股权拍卖款偿还了本案债务及其他债务，最终还获得部分资金流。

**6.潘某某等人污染环境案：**2023年10月，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潘某某在明知潘某锋不具有排污资质的情况下，联系被告人潘某锋处理废水，潘某锋分别和合伙人王某、司机刘某某联系，王某指使并协同刘某某将废水排放至某工贸有限公司南侧，共计排放废水35.88吨，造成环境污染。四被告人认罪悔罪，对被废水污染的土壤进行了修复并绿化，达到复垦标准。我院将生态修复情况作为量刑情节予以考量，对四被告人均适用缓刑。

**7.9名农民工讨薪案：**2022年某建筑公司承包某村委的建设工程，并雇佣了杨某等9名农民工。工程完工后，经结算，杨某等9名农民工的工资共计39432元，经多次催要，某建筑公司及派驻施工现场负责人杜某均以村委未结算工程款为由推诿，拒不支付。年关将至，杨某等9人到法院寻求帮助。我院立即开启务工人员讨薪“绿色通道”，当即立案，当日调解，通过多方劝导，最终达成调解协议，并在一周内拿到了工资。

**8.三兄妹土地补偿款纠纷案：**豆家兄妹共四人，豆家父母及长兄去世多年，父母留下一块承包地，豆家兄妹常年因案涉承包地归属产生争议。2022年该村搬迁，村委将承包地远距离耕种费转至豆二名下，豆家兄妹三人因该款项分配发生纠纷，并诉至法院。考虑到该案系家庭纠纷，我院在征得三兄妹同意后，对案件展开诉前调解，法官、调解员和村委干部对三兄妹从情、理、法上分别进行调解，经过多次沟通，兄妹三人的纠纷得以圆满解决，同时也维护了兄妹之间的亲情。

**9.某医院与张某劳动争议案：**2023年6月，张某到某医院工作至2023年9月，双方未签订劳动合同。某医院为张某仅发放6、7月份工资，8、9月份工资未发放。张某申请仲裁，某医院不服裁决，向法院提起诉讼。我院与县总工会积极对接，县总工会派出经验丰富的工作人员与承办法官共同参与调解，最终双方达成一致调解意见，由某医院分期给付张某工资。

**10.某旅游开发公司系列执行案：**我院依法判决某旅游公司偿还涉案金额900余万元，判决生效后旅游公司一直未履行。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申请人要求查封旅游公司接待大楼、驿站、餐厅和相关机器设备等，并申请对拍卖、变卖价款优先受偿。经预估，单纯拆除、拍卖相关不动产及设备，既无法实现债权人利益，也会造成资源的极大浪费。我院多次召集各方进行协商，最终各利益相关方同意由第三方投资收购案涉项目，并由收购方分批次支付债权人工程款。目前，该系列案已顺利执结，申请执行人债权全部实现，案涉项目亦重获新生。